

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17- 025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 年 6 月 2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93	洛阳钼业	2017/5/26
H 股	03993	洛阳钼业	2017/5/26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合计持有 31.58%股份的股东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

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新增临时提案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上述议案均无需累积投票。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7 年 6 月 28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铂都利豪国际饭店国际会议厅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6 月 28 日

至 2017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议案	√
6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其酬金安排的议案	√
8	关于对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经营性贷款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增加境外发行债券额度及延长授权期限的议案	√
10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1	关于给予公司董事会派发 2017 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
12	关于给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4. 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4. 01	发行规模	√
14. 02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14. 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
14. 04	债券利率	√
14. 05	发行方式	√
14. 06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 07	赎回或回售条款	√
14. 08	担保情况	√
14. 09	募集资金用途	√
14. 10	偿债保障措施	√
14. 11	上市场所	√
14. 12	决议的有效期	√

15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hinamol.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016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8、9、12、13、14、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6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7、8、9、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7 日

附件 1：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议案			
6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其酬金安排的议案			

8	关于对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经营性贷款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增加境外发行债券额度及延长授权期限的议案			
10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给予公司董事会派发 2017 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12	关于给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4.01	发行规模			
14.02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14.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14.04	债券利率			
14.05	发行方式			
14.06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4.07	赎回或回售条款			
14.08	担保情况			
14.09	募集资金用途			
14.10	偿债保障措施			
14.11	上市场所			
14.12	决议的有效期			
15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